

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同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和 2023 年 8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第三个锁定期已于 2026 年 9 月 21 日届满，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情况和锁定期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9,267,227 股已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开立的“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

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48 个月，持股期限不低于 12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时起计算。本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的权益份额自授予协议约定的授予日起予以锁定，在满足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期限及约定的解锁条件后按照以下时间点及比例予以解

锁，具体安排如下：

解锁安排	解锁时间	解锁比例
第一个解锁期	自本员工持股计划授予协议约定的授予日起算满 12 个月	30%
第二个解锁期	自本员工持股计划授予协议约定的授予日起算满 24 个月	30%
第三个解锁期	自本员工持股计划授予协议约定的授予日起算满 36 个月	40%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考核情况及后续安排

（一）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情况

根据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如下：

解锁批次	对应考核年度	业绩考核目标：营业收入
		目标值
第三个解锁期	2025	36 亿元

根据各解锁期对应考核年度业绩考核目标的完成情况（业绩目标达成率 $P = \text{实际完成值} / \text{业绩考核目标}$ ）确定公司层面解锁比例（X），具体如下：

考核指标	业绩考核目标完成情况	公司层面解锁比例（X）
业绩考核目标达成率（P）	$P \geq 100\%$	$X = 100\%$
	$100\% > P \geq 95\%$	$X = 90\%$
	$95\% > P \geq 90\%$	$X = 80\%$
	$P < 90\%$	$X = 0\%$

注：上述“营业收入”是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5 年度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6）第 110A013769 号），公司 2025 年度实现的营业收入为 2,038,654,724.57 元，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达成率（P） $< 90\%$ ，故第三个解锁期公司层面解锁比例为 0%，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

（二）后续安排

鉴于第三个解锁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未解锁部分对应的相关权益将由管理委员会收回，收回价格为该份额所对应标的股票的原始出资金额加上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计算的利息之和，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根据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收回的相关权益进行处置。

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五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五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五日内；
- 3、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起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止；
-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若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政策性文件发生变更，员工持股计划的交易限制适用变更后的相关规定。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变更和终止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48 个月，持股期限不低于 12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时起计算。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 1、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后如未展期自行终止。

2、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满后，存续期内，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出售完毕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除前述情形外，本员工持股计划若需提前终止的，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2 日